

磋商邀请公告

攀枝花市财政局（采购人），拟对攀枝花市财政局门厅改造工程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，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。

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

- 1.项目名称：攀枝花市财政局门厅改造工程。
- 2.采购内容：攀枝花市财政局 1 楼大门、大厅改造。
- 3.采购人：攀枝花市财政局。

二、资金情况

最高限价：人民币：380000 元。

三、采购项目简介：

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。

四、供应商邀请方式

公告方式：本采购公告在攀枝花市财政局网站 czj.panzhuhua.gov.cn 以公告形式发布。

五、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- 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3.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4.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5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6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- 7.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。
 - （1）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；
 - （2）具备有效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；

(3) 省外企业须持有有效《入川验证登记证》或带二维码的《入川信息录入证》。

8.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。

9.按照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。

六、磋商文件获取方式、时间、地点：

磋商文件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 9:00-12:00；下午 15:00—17:00（节假日除外）在攀枝花市财政局 5 楼 505 办公室获取（联系人：苏老师：0812-3335385 15196503099）。

获取磋商文件时，经办人员现场提交以下资料：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、经办人身份证明；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。

七、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8 日 09:30（北京时间）。

八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：攀枝花市财政局 505 会议室。

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。逾期送达、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，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。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。

九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8 日 09:30（北京时间）在磋商地点开启。

十、磋商地点：攀枝花市财政局 305 会议室。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攀枝花市财政局

地址：攀枝花市东区炳草岗大街 5 号

邮编：617100

联系人：苏老师

联系电话：0812-3335385，15196503099

传真：0812-3349336

2020年12月14日